

关于批准对姜家店大米
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国家质检总局组织了对姜家店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姜家店大米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

姜家店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吉林省柳河县人民政府《关于确定姜家店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地域范围的通知》（柳政文〔2007〕27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吉林省柳河县姜家店乡、柳河镇、三源浦镇、驼腰岭镇、向阳镇、安口镇、圣水镇、红石镇、亨通镇、孤山子镇、五道沟镇、凉水镇、罗通山镇、时家店乡、柳南乡等15个乡镇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(一) 品种。

选用抗逆性强的吉梗88、秋田小町、松粳6号等达到姜家店大米质量特色的优质品种。

(二) 土壤条件。

白浆型水稻土、冲积型水稻土、沼泽型水稻土和草炭型水稻土。土壤pH值在5.0至6.8之间，有机质含量在2%以上。

(三) 栽培技术。

1. 种子处理：选用优良种子浸种消毒5至7天，用清水洗净后催芽。

2. 育苗：旱育稀播。4月10日至15日播种，每平方米播催芽种子100g至200g，适时浇水，通风练苗。

3. 本田整地：在整地前施足底肥，施肥后翻耕，插播前灌水泡田，耙平土地等待插秧。

4. 插秧：5月中下旬以后气温稳定在12℃时开始插秧，插秧密度8300至12500穴/667平方米（亩），每穴2至3株。

5. 追肥：6月中旬追分蘖肥，以氮肥为主；7月中旬追施穗肥，应钾肥与氮肥配合施用。

6. 灌溉：插秧后深水护秧，浅水分蘖，后期采用“浅—湿—干”间断灌水。

7. 环境、安全要求：农药、化肥等的使用必须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，不得污染环境。

8. 收获：在水稻充分成熟后适时收割，按品种单收、单脱、单储藏。

(四) 加工工艺。

稻谷经过风选→清理（磁选）→去杂→砻谷→谷糙分离→碾米→白米精选→色选→抛光→白米分级→检验→包装→入库。

(五) 质量特色。

1. 感官特征：粒呈半透明、有光泽，垩白小。米饭油亮、香、软、粘、滑，口感好，食味佳，冷饭不回生。

2. 理化特性：直链淀粉15%至18%；胶稠度≥75mm；垩白粒率≤10.0%；垩白度≤2.0%；碱消值6至7级；蛋白质含量6%至9%。

3. 安全要求：产品安全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对同类产品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专用标志使用

姜家店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吉林省柳河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姜家店大米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八年三月十四日